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4-015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3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事项。

2023年4月2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354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3年5月12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86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了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将回复内容通过临时公告方式进行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深

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了相关文件。

二、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主要原因

自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相关中介机构一直积极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各项工作。2023 年度，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就业形势面临较大压力，公司作为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机构，学员报名人数有所减少，公司业绩同比出现下滑，预计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低于 6%，由于上述变动导致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再满足发行条件。因此，基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方向及战略规划考虑，并经审慎研究当前我国资本市场的市场环境等因素，经与相关各方深入沟通，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三、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向深交所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终止本次发行并撤回申请文件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向深交所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情况

202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向深交所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四、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是基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方向及战略规划考虑，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

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均正常开展，原定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大同互联网职业技术学院（暂名）持续有序推进中。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大同好学增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6,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大同好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好学”）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大同好学的注册资本达到56,000.00万元。目前相关项目建设工作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建成后将进一步拓展公司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领域，与公司现有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业务板块形成横向融通，完善和提升公司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双轨发展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抵抗外部风险的能力与综合竞争力。

本次申请撤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尚需深交所同意，公司将在获得深交所的同意后，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